

证券代码：833201

证券简称：仁盈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818-2号人工智能小镇8幢602室

主办券商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二〇二〇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	5
二、发行计划 .....	5
三、前一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等相关信息 .....	9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12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	14
六、中介机构信息 .....	16

##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仁盈科技	指	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章程	指	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股东大会	指	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申万宏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 公司名称：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证券简称：仁盈科技
  - (三) 证券代码：833201
  - (四)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 58 号广新商务大厦 606 室
  - (五)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1818-2 号人工智能小镇 8 幢 602 室
  - (六) 联系电话：13606626420
  - (七) 法定代表人：陈骧
  - (八) 信息披露负责人：陈骧
-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 二、发行计划

### (一) 发行目的：

为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发展，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借款，以更好的满足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

### (二) 发行对象：

####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 本次股票发行以现金方式认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的规定，公司现有股东在同

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

(2) 2019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原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五条增加一款，内容为“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是否授予公司股票发行前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权。”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如果上述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现有股东就本次发行的股票无优先认购权，本次股票发行无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如果上述议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修改并重新审议股票发行方案，重新对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事宜作出安排。

## 2、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规定的自然人合格投资者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等。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拟认购数量及认购方式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 (万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方式	投资者类别
----	------	--------------	--------------	------	-------

1	陈骧	250.00	250.00	现金	在册股东
---	----	--------	--------	----	------

陈骧，男，1978年10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101081978\*\*\*\*\*53，现任仁盈科技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发行对象无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相关情形。陈骧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为公司在册股东和公司股东杭州宽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唯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发行对象与公司及在册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 （三）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股票。

###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

根据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总股本数为1,000万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4.94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8.39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0.06元，每股收益-0.48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对应的市净率为16.67倍。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未来业务发展前景并参考每股净资产、每股市净率等因素后最终确定。

### （五）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2,500,000股（含）。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股票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0元（含）。

（六）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发生的除权、除息，以及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的事项。

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况，及其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造成的影响：

公司自挂牌以来，未实施过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方案，对公司股价没有影响。

（七）本次发行股票限售安排，发行对象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将遵循《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办理股份限售。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余限售情形，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分享。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相关议案如下：

《关于〈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授权。

#### (十) 本次发行不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截至2019年12月6日，公司现有股东7名，预计与本次发行新增股东合计不超过200名，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 三、前一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等相关信息

#### 1、前一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是公司自挂牌以来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

### (1)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借款，本次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较偿还借款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拟偿还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人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用途	利率 (%)
陈骧	2019/3/27-2020/3/26	200.00	经营周转	10
吕凡	2019/9/18-2020/9/17	130.00	经营周转	10
	合计	330.00	-	-

2019年3月27日，公司与陈骧签订借款合同，金额20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2019年3月27日至2020年3月26日，分批借款。公司可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及现金流收入情况分批予以归还，拟将本次募集的200万元用于归还该笔借款。

2019年9月18日，公司与吕凡签订借款合同，金额13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2019年9月18日至2020年9月17日，分批借款。公司可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及现金流收入情况分批予以归还，拟将本次募集的50万元用于归还该笔借款。

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19年3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和《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关

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主要为：由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19年度预计分别向关联方吕凡、陈骧借款各300万元，借款利率为10%。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披露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上述借款用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不存在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规定的情形。如果上述贷款到期日早于募集资金可使用时间，公司将自筹资金先行归还借款，待募集资金可使用时予以置换。

#### （2）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借款，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财务稳健性，有效降低公司信用风险，对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借款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 3、本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补充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

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要求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公司董事会负责募集资金制度的有效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确定的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发生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发生变化，控股股东由上海银湾生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变为陈骧，实际控制人由胡祝帮变为陈骧。1) 业务关系：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2) 管理关系：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实际运营需要并依法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聘任和解聘。本次发行不影响挂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3) 关联交易：公司与上海银湾生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胡祝帮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而公司与陈骧之间存在关联方借款，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发生了变化。

同时，为规范未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陈骧出具了《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4) 同业竞争：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为避免同业竞争，陈骧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二) 本次发行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本次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以便进一步发展主营业务，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增加其在公司的权益。

(三)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的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银湾生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其目前直接持有公司36.33%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祝帮。陈骧采用认购仁盈科技非公开发行250万股新股和二级市场盘后协议买入147.30万股股份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收购。陈骧于2019年12月6日、2019年12月13日、2019年12月19日分批盘后协议买入47.30万股、50.00万股、50.00万股。**本次股票发行后，按照拟发行数量250万股计算，上海银湾生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29.07%股份，陈骧直接持有公司**40.00%**股份，同时作为公司股东杭州宽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唯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4.00%的股份，其通过直接、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44.00%**的股份，陈骧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发生变化，控股股东由上海银湾生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变为陈骧，实际控制人由胡祝帮变为陈骧。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无相关特有风险。

##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违规资金占用等公司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 不存在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指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被处以罚款的行为，除主办券商和律师能依法合理说明或处罚机关认定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外，都应当披露）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通报批评、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 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本次发行对象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及具体情形。

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被列入

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行为、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六)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陈骧

签订时间：2019年12月9日

2、认购股份数量：乙方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股份数量为250万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50万元。

3、认购方式、支付方式：乙方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甲方发行的股份，乙方按照甲方与主办券商确定的具体缴款日期将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股款足额汇入甲方为本次发行开立的专用募集资金账户。

4、限售安排：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新增股份为无自愿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5、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署，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及股份认购合同之日为合同生效日。

6、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无。

7、估值调整条款：无。

8、违约责任条款：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或违反本合同所作承诺或保证的，或所作承诺或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的，视为违约，违

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9、其他条款：无。

## 六、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项目负责人：顾建彬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顾建彬、范盈岑

联系电话：021-33388632

传真：021-54043534

(二)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老复兴路白塔公园 B 区 15 号楼、2 号楼（国浩律师楼）

单位负责人：颜华荣

经办律师：吕秉虹、韩慧、王军

联系电话：0571-85775888

传真：0571-85775643

(三)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强

经办注册会计师：汤洋、孙业亮

联系电话：0571-88879999

传真：0571-88879444

## 七、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陈骧： \_\_\_\_\_

吕凡： \_\_\_\_\_

卢先敏： \_\_\_\_\_

范晨： \_\_\_\_\_

沈舒： \_\_\_\_\_

全体监事签字：

郭鸿： \_\_\_\_\_

林九发： \_\_\_\_\_

杨卫： \_\_\_\_\_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骧： \_\_\_\_\_

吕凡： \_\_\_\_\_

卢先敏： \_\_\_\_\_

范晨： \_\_\_\_\_

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